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津膜科技”）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成立日期：1981年，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首席合伙人：李惠琦，截至2021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4名，注册会计师1,15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0年度业务收入21.9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7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49亿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79亿元；2020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222.36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043.51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赵雷励，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津膜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东晓，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津膜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根据致同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钱斌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斌，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津膜科技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3. 诚信记录

赵雷励、杨东晓、钱斌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90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90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增长 2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承担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国家会计准则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开展工作，体现了较好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查阅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可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因此，我们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为维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高效性，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3、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